

盐边县卫生健康局文件

盐边县卫生健康局

关于 2020 年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的报告

县财政局：

按照盐边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盐边财绩〔2021〕4 号）要求，现将盐边县卫生系统 2020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概况

（一）机构组成

全县共有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 270 家。其中，县级医疗机构 4 家（县人民医院、县中医院、县第二人民医院、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 家，乡镇（中心）卫生院 12 家，非营利性村卫生室 161 家，营利性村卫生室 48 家，民营医院、门诊部及私人诊所 44 家。

盐边县卫生健康局内设 8 个行政股室，与上年无变化。分别是局机关内设办公室（政策法规股）、医政执法监督股（医改办）、基层卫生和妇幼健康股（卫生应急办公室）、人口监测与家庭发展股、疾病预防控制股（爱国卫生办公室）、健康

服务业发展股、人事与科教股和规划财务审计股。盐边县卫生健康局为县本级一级预算单位，下属 16 个财政二级预算单位，分别是 2 个综合医院、1 个中医（民族）医院、1 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12 个乡镇卫生院；下属 3 个一级预算单位（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县卫生计生执法监督大队、县妇幼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二）单位基本职能

1.组织拟订全县卫生健康政策。负责拟订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统筹规划全县卫生健康资源配置。制定并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

2.牵头推进全县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深化改革重大政策、措施的建议。组织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建立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制定并组织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

3.制定并组织落实全县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的艾滋病等重大传染病、寄生虫病、地方病等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负责全县卫生应急工作，组织和指导全县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收集、报告法定传染病疫情信息、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信息。依照国家检疫传染病和监测传染病目录，

参与开展检疫监测工作。

4.贯彻落实国家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承担县老龄工作委员会日常工作。

5.贯彻落实国家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开展药械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组织执行国家药典和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实施基本药物采购、配送、使用的政策措施。

6.组织实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开展食品安全企业标准备案，组织开展食品安全事故流行病学调查。

7.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管体系。

8.制定全县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组织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负责医疗机构、人员和行为的日常监管。

9.制定全县中医药中长期发展规划，并纳入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总体规划和战略目标予以组织实施。

10.负责全县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

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执行计划生育政策。指导县计划生育协会的业务工作。

11.指导乡（镇）卫生健康工作。指导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基层卫生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

12.负责县确定的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负责县级有关部门（单位）离休干部医疗管理工作。负责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13.依法依规履行卫生健康行业安全生产监管职责。负责职责范围内的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

14.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三）人员概况

全县医疗卫生机构共有在编人员 588 人，其中县级医疗机构 366 人，乡镇卫生院 222 人。全县 5 家公立医疗卫生机构自主聘用人员 441 人。其中，县级医疗机构 318 人（县人民医院 88 人，县中医院 175 人，县第二人民医院 41 人，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14 人）；乡镇（中心）卫生院及社区 123 人。县卫生健康局机关行政编制 16 名。其中，局长 1 名，副局长 2 名，党委副书记 1 名。机关后勤服务人员控制数（机关后勤事业编制）1 名。

二、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卫生健康系统共计 20 家(含局本级)单位参与评价工作。其中, 16 家二级预算单位(12 个乡镇卫生院、1 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3 家县级医院)和 3 家一级预算单位(县疾控中心、卫监大队和妇幼保健服务中心)及局本级。

2.县卫生健康局规划财务审计股负责对局属各预算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进行审核。

三、部门资金基本情况

(一) 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0 年本部门财政资金总收入 29412.76 万元,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2036.70 万元, 占总收入的 74.9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5754.73 万元, 占总收入的 19.57%; 年初结转结余收入 1621.34 万元, 占总收入的 5.51%。

(二) 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0 年度本部门财政资金总支出 22323.55 万元, 其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7.77 万元, 占总支出的 3.3%; 卫生健康支出 18840.77 万元, 占总支出的 84.4%; 住房保障支出 571.66 万元, 占总支出的 2.5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2173.35 万元, 占总支出的 9.74%。

(三) 结转和结余情况。

2020 年年末结转结余财政资金 7089.21 万元, 其中: 财政

应返数 5464.14 万元（其中：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845.04 万元、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517.1 万元），占结转结余的 77.07%；各二级预算单位结转结余 1625.07 万元，占结转结余的 22.93%。

四、部门财政支出管理情况

（一）专项资金分配情况。

2020 年专项资金分配合计 16611.85 万元，其中：卫生健康支出 14438.51 万元，占总支出的 86.92%，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2173.35 万元，占总支出的 13.08%。具体分配情况如下：

1.综合医院 4916.15 万元，为上缴财政的医疗机构事业收入发展资金。

2.中医（民族）医院 3852.92 万元，为上缴财政的医疗机构事业收入发展资金。

3.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386.54 万元，主要为医疗服务能力提升及取消药品加成补助资金等。

4.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67.48 万元，为上缴财政的医疗机构事业收入发展资金。

5.乡镇卫生院 576.91 万元，为上缴财政的医疗机构事业收入发展资金。

6.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328.19 万元，为基层医疗机

构和村卫生室的基本药物补助资金。

7.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295.24 万元，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资金及公卫用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部分的资金等。

8.重大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658.82 万元，主要为疫情防控相关工作保障经费、县人民医院为应对疫情防控指挥部代购防控应急物资资金、医学观察点、疫苗接种、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等。

9.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44.47 万元，主要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补助的直达资金。

10.其他中医药支出 678.8 万元，为中医药发展专项资金。

11.计划生育服务 888.55 万元，主要为计划生育的三项制度补助资金。

12.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7.67 万元，主要为计划生育手术服务费及计划生育三项制度费用。

13.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716.76 万元，主要为医疗废物的处置经费、康源+医疗的规划编制工作经费、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和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建设、老年协会活动经费、区域内消杀经费、家庭医生示范工作室项目、婚检补助等。

14.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2173.35 万元，主要为中医院传染病防控能力提升及中医药发展传承项目、县人民医院医技

综合楼项目/手术室/ICU/血透/检验科建设工程、县核酸检测实验室建设、5家医疗机构大锅汤服务费用及疫情防控相关经费等。

（二）资产管理。2020年，盐边县卫生健康局资产总额8,169.8万元，较上年增长86.48%。负债总额2,573.58万元，较上年增长-16.67%。净资产5,596.22万元，较上年增长332.91%。流动资产8,036.35万元，较上年增长89.97%，占资产总额98.37%；固定资产124.56万元，较上年增长-11.03%，占资产总额1.52%；无形资产8.89万元，较上年增长-16.90%，占资产总额0.11%。土地、房屋及构筑物106.48万元，占固定资产的85.48%（其中，房屋105.28万元，占固定资产的84.52%）；通用设备11.1万元，占8.91%（其中，车辆2.08万元，占1.67%）；专用设备0.51万元，占0.41%；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6.48万元，占5.20%。

（三）内控制度管理。

1.内部控制制度的设置及执行情况。2020年，按照财政部颁发的内控规范要求以及省级财政和市级财政的相关要求，对单位制度进行了全面梳理，查漏补缺，修订了部分制度不适用条款、废除完全不适用制度，医疗卫生系统各单位均制订了《内部控制手册》，并作为单位建立、执行、评价及维护内控与风

险管理体系的指导和依据。因人员变动，盐边县卫生健康局调整了内控实施工作领导小组，制定了内控建设实施方案。

2.部门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盐边县卫生健康局组织各医疗卫生单位相关人员参加县财政开展了内控工作培训。盐边县卫生健康局调整《盐边县卫生健康局“三重一大”事项决策制度》，“三重一大”问题集体决策通过，单项支出在2万元及以上的资金款项要集体决策通过。

（四）信息公开。卫生健康系统内各单位均将部门预算、决算及报表等信息，按相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在盐边县公众信息网“财政信息”栏中进行公开。

（五）绩效监控。

县卫生健康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等预算绩效管理方面的规定及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各项要求，2020年积极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并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开展预算事前绩效评估，编制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运用科学合理的评估方法，围绕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实施方案可行性和筹资合规性等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估。

（六）部门绩效情况。

1.总体绩效。2020年卫生健康各项事业取得明显成效，健

康扶贫工作成效显著，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取得新进展，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有效增强，人口发展和妇幼卫生工作稳步推进，党的建设和行风建设持续加强，人民群众幸福感、获得感明显增强。

2.主要目标绩效完成情况

(1) 深入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一是加快推进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印发《盐边县紧密型县域医疗卫生共同体建设实施方案》及相关配套子方案，明确我县紧密型医共体建设方向，积极与省内外已经开展县域医共体试点建设的县（区）对接联系，借鉴试点先进经验。二是基本药物制度不断巩固。全面推行药品采购“两票制”，规范采购行为，落实网上集中采购、常用药品采购、备案采购和配送管理，加强指标控制。全县基层医疗机构在网上平台采购药品占比100%。县级医疗机构基本药物采购占比已达到二级公立医院基本药物配备使用比例不低于40%的要求。三是积极推进分级诊疗制度建设。在前期市级三甲医院与三家县级医疗机构建立医联体托管关系的基础上，结合医共体改革，通过征求多方意见，县医共体管理委员会各成员单位、县域医共体牵头医院投票选择初步确定市级托管医疗机构。

(2) 加强医德医风及名医工作室建设。一是全面加强医德医风建设，把行风建设纳入整体工作，并把行风建设与质量管

理相结合，建立行风建设长效机制。制定《医疗服务行为规范》进一步落实医疗管理规章制度和技术操作规范，建立纠风工作制度和工作人员职责。二是按照第三届“健康四川——大美医者”评选宣传活动要求，聚焦“大医精诚”、“基层卫士”、“护理天使”、“公卫先锋”等重点群体，向市卫生健康委推荐“大美医者”2名，其中“大医精诚”1名，“护理天使”1名。三是开展了对口支援“传帮带”工程。按照市、县2020年对口支援“传帮带”工程城乡医疗卫生服务薄弱单位支（受）援人员评估考核方案，参照《四川省城乡医疗卫生对口支援“传帮带”工程考核管理办法和考核评分细则》对支援人员和受援人员开展了考核评估，共评估考核31名支援人员和29名受援人员，通过对口支援，精准“传”“帮”“带”，认真开展了临床带教、专题讲座、业务培训、手术指导、下乡义诊等工作，进一步提高医疗卫生人才队伍业务水平。四是不断强化医疗质量管理。不定期对各医疗机构开展突击检查，针对检查中存在的问题进行重点检查、反复检查，现场指导等措施加以整改。有序开展“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行业自律不断强化、医疗服务和医疗质量显著提升。

（3）持续开展爱国卫生运动，预防控制重大疾病。一是2020年7月成功获得“国家卫生县城”命名。结合“第32个爱国卫生月活动”开展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健康教育、病媒生物防制、控烟等宣传活动，充分调动全员参与爱国卫生运动。二是重大

疾病防控能力得到加强。加强疫苗接种，消除免疫空白，免疫规划疫苗报告接种率达 100%。三是卫生应急能力得到提升。加强医疗机构医务人员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知识宣传教育，累计培训医疗机构医务人员 5258 人次，开展中高考前、和秋季开学前传染病预防控制和个人防护知识培训，派出卫生监督人员、医务人员、疾控专业人员参与考试防疫工作，确保了 2020 年中高考疫情防控和秋季开学安全。多渠道开展新冠肺炎防控知识健康教育宣传工作。组织相关专家组参加由县应急管理局组织的大型应急演练 1 次，各医疗卫生机构开展卫生应急演练（包括桌面推演、现场演练、科室内部演练等）156 次，参与处置卫生应急事件（交通事故、食物中毒等事件）27 次，对突发事件局领导高度重视，以生命安全为中心，开辟绿色通道，启动相关救治预案，发生突发事件均得到了合理规范处置，未发生次生隐患和纠纷。

（4）深化计生服务管理，全面提升人口素质。一是建立计划生育管理新模式。全年报表出生率 6.84‰，自然增长率 2.23‰，出生人口性别比 105.56。二是将出生缺陷防治工作纳入乡镇年度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进行考核，继续实行婚前医学检查、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婚前医学检查完成 1000 对，完成率 100%，孕前优生检查完成 770 对，完成率 100%。并对高危人群进行了医学咨询和指导。三是出重拳打击“两非”。加强孕情

采集，对产前检查的对象及时上报信息平台，确保怀孕信息三个月内及时掌握和上报，并按规定建立孕情管理登记册。

(5)推进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提质增效。全县共签约 159436 人，签约率 79.72%。其中贫困人口签约 17281 人，签约率 100%；贫困人口中高血压、糖尿病、肺结核和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等 4 类人群签约率 100%。

(6)全面推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一是基层机构结合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进机关、进社区、进乡村、进企业、进家庭”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五进”行动，实施重点人群面访服务，提高服务真实率和群众感受度。2020 年，0-6 岁儿童健康管理率 89.97%，65 岁以上老年人健康管理率为 64.55%。高血压、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分别达 85.86%、84.36%。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达 96.52%，2020 年未发生精神病患者刑事案件。65 岁以上老年人、0-3 岁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分别达 63.17%、88.39%。肺结核患者规则服药率为 100%。

(7)全力推进脱贫攻坚。一是党员干部发挥率带作用，认真落实帮扶责任，进村入户开展脱贫攻坚和健康扶贫政策宣传，2020 年党员干部深入帮扶的贫困户家里均不少于 6 次。二是联合县医疗保障局，深入到红宝、渔门、共和等 11 个乡镇，开展慢性病宣传和认定服务，其中为建档立卡贫困户办理慢性病 132 人次。三是进一步完善了《盐边县卫生扶贫救助基金使用管理

办法》，切实做好建档立卡贫困户和特殊困难户医疗救助相关工作，2020年救助建档立卡贫困户961人次，兑现救助金83.536551万元；特殊困难户救助基金救助17人次，兑现救助金2.284499万元。推进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签约率100%。组织局机关干部职工35名，参加全县党建促脱贫攻坚基础知识在线测试。

（8）抓住机遇，促进中医药事业发展。基层医疗机构“中医馆”覆盖率达100%，村卫生室中医适宜技术普及率达98%。一是县中医院聘请县内外名老中医，持续推动“名老中医工作室”建设，积极打造名中医和中医药学术带头人。二是积极构建中医分级诊疗体系建设，县中医院作为县域医共体牵头医院之一，促进北部片区基层医疗机构发展。三是加大人才培养力度，提高中医药技术人员服务能力。

（9）严格执行计划生育“三项制度”。2020年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目标人数2449人，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目标人群169人，特别扶助（其他）1911人，独生子女父母奖励目标人数2020人，兑付扶助金共计887.832万元。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对2020年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自查自评结果良好，全年基本支出保证了部门的正

常运行和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项目支出保障了部门重点工作的实施，达到了预期绩效管理目标。

（二）存在问题。

1.预算编制的准确性有待加强，因编制预算时间与具体工作安排时间存在差异，有些无法预计的项目支出，需要在年度中间进行预算追加和调整。

2.因新冠肺炎疫情影响，部门支出项目预算比年初预算有所增加。

（三）改进建议。

一是进一步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加强预算管理，建立健全全面规范、公开透明的预算制度。

二是进一步加强预算编制，早部署早谋划，提高预算编制的精准性，严格预算调整，项目实施分类管理，明确经费保障范围。

盐边县卫生健康局

2021年9月11日

盐边县卫生健康局

2021年9月11日 印
